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HGROUP

叙福樓集團

LH GROUP LIMITED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收入	**520.0**	465.7	11.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及上市開支)*(附註)*	**100.0**	37.8	164.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9.7**	3.0	1,214.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及上市開支)	**26.6**	11.0	140.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銷*(港仙)*	**4.96**	0.48	933.3%

由董事會提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為每股4.96港仙(二零一八年：無)，派息率約為100.0%，及特別股息每股5.00港仙。

附註： 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除稅前溢利經調整以不包括(倘適用)折舊及攤銷、使用權資產折舊、融資成本／收入淨額及其他一次性項目(即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上市開支)後達致。於本期間自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計算約為45.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業績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收入	4	**520,018**	465,6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25**	2,270
食品及飲料成本		**(150,344)**	(130,076)
員工成本		**(161,581)**	(151,418)
折舊及攤銷		**(22,521)**	(25,3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376)**	—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4,618)**	(86,902)
燃料及公共設施開支		**(13,558)**	(13,818)
廣告及推廣開支		**(6,154)**	(6,837)
其他經營開支		**(46,595)**	(41,115)
上市開支		**—**	(8,02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101**	—
融資(成本)／收益淨額	6	**(678)**	720
除稅前溢利	5	**44,519**	5,129
所得稅開支	7	**(4,892)**	(2,110)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9,627**	3,019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39,669**	3,019
非控股權益		**(42)**	—
		39,627	3,01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4.96港仙**	0.48港仙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123**	130,567
使用權資產		**274,820**	—
投資物業		**708**	720
無形資產		**6,906**	7,227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10	**32,629**	45,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0	**6,265**	1,4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5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20**	17,192
		504,571	202,652
流動資產			
存貨		**20,522**	26,144
貿易應收款項	10	**10,957**	13,0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0,976**	38,733
可收回稅項		**2,894**	2,894
短期銀行存款		**158,765**	14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028**	142,289
		371,142	371,105
資產總額		**875,713**	573,757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及儲備			
股本		**80,000**	80,000
股份溢價		**122,781**	122,781
儲備		**199,283**	207,716
		402,064	410,497
非控股權益		**—**	49
權益總額		**402,064**	410,54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復原費用撥備	11	**13,269**	13,227
租賃負債		**193,12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72**	2,572
		208,961	15,7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40,563**	42,3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52,076**	72,137
合約負債		**21,535**	25,911
應付股息		**43,200**	—
租賃負債		**92,133**	—
應付稅項		**15,181**	7,037
		264,688	147,412
負債總額		**473,649**	163,211
權益及負債總額		**875,713**	573,757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其他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0,000**	**122,781**	**180,097**	**27,619**	**410,497**	**49**	**410,596**
會計政策變動	**—**	**—**	**(4,902)**	**—**	**(4,902)**	**—**	**(4,90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重列結餘	**80,000**	**122,781**	**175,195**	**27,619**	**405,595**	**49**	**405,64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9,669**	**—**	**39,669**	**(42)**	**39,627**
與股東之交易							
股息*(附註9)*	**—**	**—**	**(43,200)**	**—**	**(43,200)**	**—**	**(43,2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7)**	**(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80,000**	**122,781**	**171,664**	**27,619**	**402,064**	**—**	**402,064**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其他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173,883	27,619	201,502	—	201,50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019	—	3,019	—	3,019
與股東之交易							
股息*(附註9)*	—	—	(28,997)	—	(28,997)	—	(28,997)
資本化發行	60,000	(60,000)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	20,000	200,000	—	—	220,000	—	220,000
與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交易成本	—	(17,219)	—	—	(17,219)	—	(17,21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80,000	122,781	147,905	27,619	378,305	—	378,305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作為供應粵菜及亞洲菜(包括日本料理及韓國料理)的全服務餐廳營運商。

除另有所指外，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年報**」)一併閱讀。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當中影響年初至今所應用會計政策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於編製本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與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應用者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3. 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一八年年報所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a) 新訂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須更改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若干追溯性調整。主要會計政策的變動載列於下文附註3(c)。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譯。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c)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及於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所確認金額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簡化追溯法應用新訂準則，當中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將確認作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且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會計政策之變動影響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下列項目：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減少約6,063,000港元

— 使用權資產 — 增加約273,924,000港元

— 租賃負債 — 增加約284,994,000港元

— 權益 — 減少約4,902,000港元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減少約12,231,000港元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並無將未來期間的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負債。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倘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準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若干條件，本集團會確認相關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租賃付款餘額的現值計量，並按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現值與租賃付款總餘額的差額作為融資成本。該融資成本將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327,290
使用本集團2.24%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18,129)
減：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	(24,16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284,994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首次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項租賃付款於負債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定期利率。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初步計量的金額計算，並按下文所載列的若干項目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並以資產可用年期與租賃期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租賃的資產及相應負債按現值基準作初步計量。租賃負債包括租賃付款的淨現值並載列如下：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以指數或利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及

— 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所需支付的終止租賃罰款。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倘可釐定該利率)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下列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在香港經營餐廳及食材銷售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餐廳營運	**512,493**	457,586
食材銷售	**7,525**	8,096
	520,018	465,682

(b) 分部資料

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其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由董事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餐廳連鎖及食材銷售。管理層按本集團經營的主要菜式及食材銷售情況審閱業務的經營業績，從而就將予分配的資源作出決定。

本集團有以下呈報分部：

(a)	粵菜 — 自有品牌	以提供粵菜及婚禮接待服務的自創品牌「*御苑皇宴*」、「*御苑*」、「*煲仔王*」及「*叙福樓金閣*」經營粵菜餐廳
(b)	亞洲菜 — 特許經營品牌	以特許經營品牌「*牛角*」、「*溫野菜*」、「*牛角次男坊*」及「*柳氏家*」經營亞洲菜餐廳
(c)	亞洲菜 — 自有品牌	以「*牛涮鍋*」及「*和平飯店*」等自有品牌經營亞洲菜餐廳
(d)	食材銷售	向關連方及外部第三方銷售食材

分部收入及分部溢利為呈報予董事的計量項目，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分部溢利(經調整除稅前計量)乃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一致方式計量，惟未分配融資收益及未分配成本從該計量中剔除。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項目不包括作一般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合約負債、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該等項目不包括作一般用途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股息、應付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實體位於香港。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香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重新調整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將「*和平飯店*」品牌從「粵菜 — 自有品牌」分類至「亞洲菜 — 自有品牌」，且若干比較已重新分類以切合本期間的呈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除稅前溢利及折舊及攤銷，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粵菜—自有品牌	亞洲菜—特許經營品牌	亞洲菜—自有品牌	食材銷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01,919**	**283,432**	**127,142**	**67,914**	**580,407**
分部間收入	**—**	**—**	**—**	**(60,389)**	**(60,389)**
外部收入	**101,919**	**283,432**	**127,142**	**7,525**	**520,018**
分部溢利	**2,114**	**50,382**	**9,580**	**1,357**	**63,433**
分部溢利包括折舊及攤銷	**(13,527)**	**(33,978)**	**(17,287)**	**—**	**(64,792)**
分部溢利					**63,43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3,105)**
未分配成本					**(31,17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101**
未分配融資收益淨額					**2,269**
除稅前溢利					**44,51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99,302**	**217,305**	**156,926**	**75,236**	**548,769**
分部負債	**(52,101)**	**(201,977)**	**(123,438)**	**(13,173)**	**(390,68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粵菜—自有品牌	亞洲菜—特許經營品牌	亞洲菜—自有品牌	食材銷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39,143	204,990	113,453	77,113	534,699
分部間收入	—	—	—	(69,017)	(69,017)
外部收入	139,143	204,990	113,453	8,096	465,682
分部溢利	6,244	25,272	7,388	1,726	40,630
分部溢利包括折舊及攤銷	(5,335)	(11,630)	(7,582)	—	(24,547)
分部溢利					40,630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803)
未分配成本					(35,418)
未分配融資收益					720
除稅前溢利					5,12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分部資產	67,309	115,695	66,204	35,131	284,339
分部負債	(23,369)	(69,638)	(26,755)	(12,944)	(132,706)

分部資產與本集團資產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分部資產	**548,769**	284,339
未分配資產	**326,944**	289,418
	875,713	573,757

分部負債與本集團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分部負債	**390,689**	132,706
未分配負債	**82,960**	30,505
	473,649	163,211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188**	25,1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376**	—
投資物業折舊	**12**	12
無形資產攤銷	**321**	2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243**	—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付款：		
— 最低租賃付款	**17,104**	63,486
— 或然租金	**6,458**	3,916
	23,562	67,402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42,232**	133,987
酌情花紅	**7,724**	5,7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584**	6,271
員工福利	**3,414**	3,272
未休年假撥備	**1,714**	762
長期服務金(撥回)／撥備	**(87)**	1,364
	161,581	151,41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91**	1,603
— 非核數服務	**303**	338

6. 融資(成本)／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融資收益	**2,419**	720
租賃負債融資成本	**(3,097)**	—
融資(成本)／收益淨額	**(678)**	720

7. 稅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7,718**	5,861
遞延所得稅	**(2,826)**	(3,751)
	4,892	2,110

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中期期間內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溢利約39,66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019,000港元)及約80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635,359,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期初已發行600,000,000股股份計算，當中經計及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39,669**	3,01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千股)*	**600,000**	600,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千股)*	**200,000**	35,359
	800,000	635,359
每股盈利	**4.96港仙**	0.48港仙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已宣派末期股息 — 每股5.4港仙 (二零一八年：無)	**43,200**	—
已付股息	**—**	28,997
	43,200	28,997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該建議派付股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應付股息。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股息已於上市前宣派及派付。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建議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96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00港仙，合計分別為39,68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該建議派付股息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應付股息。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自金融機構有關客戶信用卡結算付款(其結算期一般為自交易日起3日內)的應收款項。通常而言，概無授予客戶信貸期，惟本集團就食材銷售授予30日信貸期的若干知名企業客戶除外。

	於	於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	十二月
	三十日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外部客戶	**10,957**	13,04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30日內	**10,673**	11,904
31至60日	**134**	34
61至180日	**150**	1,107
	10,957	13,045

本集團的借款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逾期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預付款項	**19,363**	14,286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58,393**	68,014
其他應收款項	**2,114**	3,379
	79,870	85,679
減：非即期部分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32,629)**	(45,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265)**	(1,414)
即期部分	**40,976**	38,73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既未逾期亦無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作為抵押。

11.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30日內	**25,541**	31,798
31至60日	**14,463**	10,294
61至180日	**375**	24
180日以上	**184**	211
	40,563	42,327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付款期為30至60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應付租金	**1,413**	1,835
實際租金撥備	**420**	13,598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8,538**	21,530
長期服務金撥備	**1,501**	3,029
未休年假撥備	**5,610**	4,149
復原費用撥備	**18,342**	19,455
應計上市開支	**—**	77
其他應計開支	**16,165**	13,8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724**	7,820
其他應付款項	**632**	59
	65,345	85,364
減：非即期部分		
—復原費用撥備	**(13,269)**	(13,227)
即期部分	**52,076**	72,1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頂級的全服務、多品牌餐廳集團，於香港專注供應粵菜及亞洲菜(特別是日本料理)。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按兩個自有品牌(即「*叙福樓金閣*」及「*煲仔王*」)經營兩間粵菜餐廳；及按兩個自有品牌(即「*牛涮鍋*」及「*和平飯店*」)及四個特許經營品牌(即「*牛角*」、「*牛角次男坊*」、「*溫野菜*」及「*柳氏家*」)經營34間亞洲菜餐廳，向追求豐富美食體驗的多樣化顧客群供應優質、物有所值的佳餚。我們以我們品牌組合的廣泛市場覆蓋面而倍感自豪，此令我們能夠接觸中高端市場至大眾市場的不同飲食偏好的客戶群。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經營的餐廳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粵菜餐廳		
— 自有品牌*(附註)*	**2**	5
亞洲菜餐廳		
— 自有品牌*(附註)*	**13**	12
— 特許經營品牌	**21**	18
亞洲菜餐廳小計：	**34**	29
總計：	**36**	35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重新調整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將「*和平飯店*」品牌從「粵菜 — 自有品牌」分類至「亞洲菜 — 自有品牌」及若干比較資料已進行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

如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集團日後將根據我們的擴張計劃繼續於香港開設新餐廳，而本集團將審慎識別適當機遇及規劃新餐廳開業。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約465.7百萬港元增加約11.7%或約54.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520.0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餐廳營運收入增加，主要受我們的亞洲菜餐廳 — 特許經營品牌於本期間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8.4百萬港元或約38.3%所推動。亞洲菜餐廳 — 特許經營品牌的收入佔本集團的收入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約44.1%增加至本期間約54.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收入	**佔總收入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粵菜餐廳				
— 自有品牌*(附註)*	**101,919**	**19.6**	139,143	29.9
亞洲菜餐廳				
— 自有品牌*(附註)*	**127,142**	**24.5**	113,453	24.3
— 特許經營品牌	**283,432**	**54.5**	204,990	44.1
餐廳營運小計	**512,493**	**98.6**	457,586	98.3
食材銷售	**7,525**	**1.4**	8,096	1.7
總計	**520,018**	**100.0**	465,682	100.0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重新調整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將「*和平飯店*」品牌從「粵菜 — 自有品牌」分類至「亞洲菜 — 自有品牌」及若干比較資料已進行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

食品及飲料成本

本集團的食品及飲料成本由去年同期約130.1百萬港元增加約15.6%或約20.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150.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與本期間內收入增加一致。食品及飲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於本期間維持穩定於約28.9%(去年同期：27.9%)。

員工成本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151.4百萬港元增加約6.7%或約10.2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161.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行政及營運員工人數增加以及薪金及工資增加，以配合我們於本期間的業務營運增加及業務擴張計劃。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去年同期約86.9百萬港元減少約48.7%或約42.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44.6百萬港元。相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期間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僅包括與短期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以及本集團作為承授人而未符合負債定義的各項租賃付款(即或然租金)。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包括有關上市的專業及其他開支。本集團的上市開支於去年同期約為8.0百萬港元，乃由於在該期間為籌備上市產生開支。於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開支。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由去年同期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1,212.6%或約36.6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39.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所致：(i)於本期間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約13.1百萬港元；及(ii)上述其他因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上市所得款項為其業務撥付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約為158.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0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37.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2.3百萬港元)。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上市所得款項作為未來發展的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371.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1.1百萬港元)及約264.7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7.4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約為1.40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倍)。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將未來期間之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租賃負債，而根據之前的會計準則，該等負債無須列賬。因此，列賬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有所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乃由於其並無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期間，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叙福樓中餐有限公司以代價為28,500,000港元出售於福豪(香港)有限公司、御苑皇宴(尖沙咀)有限公司及御苑(葵芳)有限公司(各自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及銷售貸款。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就出售事項錄得未經審計收益約13,101,000港元。該收益乃根據出售事項之代價28,500,000港元減出售公司於完成日期的淨負債約5,431,000港元及銷售貸款約20,831,000港元而確認。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末直至本公告日期內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908名僱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1名僱員)。僱員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根據各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等各自就本公司事宜貢獻的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作出建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就計劃所定義參與者對本集團成功作出的貢獻提供獎勵，並激勵彼等進一步為本集團作貢獻。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此外，僱員有權取得表現及酌情新年花紅。

本期間內並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

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為繼續鞏固其作為香港頂級的多品牌全服務餐飲集團的市場地位及提升向不同顧客群的市場滲透率。為達至有關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策略：

- 擴展其餐廳網絡及提高其在香港的市場滲透率；
- 加強其多品牌業務模式，豐富其品牌組合；及
- 提高營運效率及節約成本。

鑑於國際貿易保護主義引致的國際貿易糾紛、各國實施的進口關稅變化以及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或對下半年本地營商環境及市民消費意欲構成影響，對下半年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存有不確定因素，亦為未來帶來複雜的宏觀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於下半年將採取審慎態度，並密切監察最新發展，以便及時靈活調整業務及策略，響應市場變化，以盡量減低對我們業務的任何潛在不利影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至少佔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及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8,61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招股章程所載目的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6,408,000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7.2%。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總金額概約百分比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合共開設八間自有品牌餐廳				
—一間粵菜餐廳*(附註)*	8%	14,830	—	14,830
—七間亞洲菜餐廳*(附註)*	26%	45,232	14,050	31,182
開設19間特許經營品牌餐廳	56%	100,659	34,469	66,190
額外營運資金、策略投資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17,889	17,889	—
總計	100%	178,610	66,408	112,202

*附註：*由於管理層已重新調整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故「*和平飯店*」品牌已從「粵菜 — 自有品牌」分類至「亞洲菜 — 自有品牌」。因此，「*和平飯店*」項下所屬的類別已進行重新分類且各自所得款項用途已由「粵菜餐廳」重新分類至「亞洲菜餐廳」以符合分部呈列。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本期間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4.96港仙(二零一八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5.00港仙，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水平。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採納其所載大部分最佳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可由同一名人士擔任。黃傑龍先生(「**黃先生**」)現時出任該兩個職位。黃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領導人，主要負責參與制訂業務策略及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由於彼直接指導高級管理層，故彼亦對本集團的營運承擔主要責任。經考慮到持續執行業務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黃先生為該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而現時的安排具有裨益，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在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管理下足以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操守守則。與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熊璐珊女士(主席)、洪爲民先生及單日堅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效用的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控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我們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予我們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計簡明中期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hgroup.com.hk***)刊載，而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相關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不斷支持及作出的貢獻。董事會亦藉此機會向我們的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專業人士對本集團前景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傑龍*教授，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執行董事為黃傑龍教授，太平紳士、高秀芝女士及何志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單日堅先生銀紫荊星章暨香港懲教事務卓越獎章、熊璐珊女士及洪爲民先生太平紳士。